

合同编号：JSTC20240005

登记编号：JSTC20240005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锂离子电池构件建设项目排污许可重新申领及竣工
环保自主验收（二阶段）服务

委托人（甲方）：溧阳晟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江苏世科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江苏省溧阳市

签订日期：2023年03月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锂离子电池构件建设项目排污许可重新申领及竣工环保自主验收（二阶段）服务事宜提供服务，并支付咨询报酬。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 工作内容、要求：

- 1、服务内容：依据甲方提供资料，提供以下服务内容：
- 2、服务要求：收到甲方全部资料及首付款后，按照甲方提供资料完成相关服务。

二、 履行期限及建设地点：

履行期限：

三、 委托人的协作事项：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资料/工作条件：

- 1.提供技术资料：按乙方要求提供所必需技术材料、资料和支持文件；有情况及时与乙方沟通说明。
2. 提供工作条件：甲方应协助乙方进行现场调查，为乙方在项目现场工作提供便利。
3. 其他：保证上述资料和数据科学性、可靠。

四、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有关本项目的各项技术资料（含统计）与数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外泄给第三方。

五、 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甲方提供乙方技术服务费：陆万柒仟元整（¥67000），含6%的增值税发票。

2、支付方式：

六、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七、争议的解决方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各方均可向其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处理。

八、本合同一式贰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溧阳晟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代表：

代表：

日期：

日期：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燕山路支行

账号： 3205 0162 6348 0000 0066